##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的主体身份证明文件（格式要求见附件6-1）

2、供应商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6-2）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6-3、6-4）

4、供应商资格：供应商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安全B 证），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1、 供应商的主体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2、 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供应商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注：须符合资格审查对财务报告的要求

**或 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注：须符合资格审查对资信证明的要求

**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供应商资格：供应商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6、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安全B 证），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